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作为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为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发布的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其提供的反担保可以保障公司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被提名人石祥臣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7、149 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该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我们认为本次提名、审议、表决等相关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我们认为本次提名、审议、表决等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四、《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我们认为本次提名、审议、表决等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2016年6月16日

(此页无正文, 为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The characters appear to be '冷' (Lěng) and '克' (Kè), which together mean 'Leng Ke'.

(此页无正文, 为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i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that spans across the page.

(此页无正文, 为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The characters appear to be '陈寿' (Chen Shou),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with a long horizontal stroke extending to the right.

(此页无正文, 为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马 (Ma), 忠 (Zhong), and 之 (Zhi). The characters are written in a cursive, flowing style.